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6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Liang Zhang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Liang Zhang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17日披露《关于调整2023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

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据此，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29.492 元/股调整为 129.332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若公司层面未满足对应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拟归属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根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层面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未能达到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三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公司作废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7.8289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确定以 2022 年 5 月 26 日为股权登记日，向截至当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4 元（含税）。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披露《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据此，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00 元/股调整为 99.50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4-02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若公司层面未满足对应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拟归属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根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层面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未能达到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二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公司作废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 191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25.7776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4-02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

案》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披露《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据此，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65 元/股调整为 64.84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2024-03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6 日